

苏州瀚鹏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电动汽车铝制车架 98 万件、电视机铝制外框 2 万件、LED 铝制散热片 20 万件、LED 平板灯铝制外框 100 万件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1 年 8 月 21 日，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和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的要求，苏州瀚鹏金属材料有限公司（建设单位）组织相关单位和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（名单附后），对苏州瀚鹏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电动汽车铝制车架 98 万件、电视机铝制外框 2 万件、LED 铝制散热片 20 万件、LED 平板灯铝制外框 100 万件项目进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、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，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、环评审批意见、验收监测报告（固废）等文件，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、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，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[2017]4 号）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，形成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建设地点：吴江区七都镇东环路西侧。

项目性质：新建

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：年产电动汽车铝制车架 98 万件、电视机铝制外框 2 万件、LED 铝制散热片 20 万件、LED 平板灯铝制外框 100 万件。

本项目员工 20 人，，年工作 300 天，一班制，每班 8 小时，年运行时间 2400 小时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本项目于2015年取得苏州市吴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文件（备案证号：吴发改行备发[2015]206号）。建设单位于2015年5月委托苏州科技学院编制完成《苏州瀚鹏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电动汽车铝制车架98万件、电视机铝制外框2万件、LED铝制散热片20万件、LED平板灯铝制外框100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2015年9月取得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（吴环建[2015]416号）。

项目于2015年10月开工，2015年12月开始调试。2020年5月31日通过本项目废水、废气、噪声环保设施竣工验收，建设单位于2021年8月完成验收监测报告（固废）编制。

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投入试生产期间，未发生投诉情况和违法处罚情况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本项目总投资68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60万元，占总投资的8.8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瀚鹏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电动汽车铝制车架 98 万件、电视机

铝制外框 2 万件、LED 铝制散热片 20 万件、LED 平板灯铝制外框 100 万件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环评漏评废乳化液空瓶，实际作为危废处置。

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，对照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(试行)》的通知(环办环评函[2020]688号)，本项目无重大变动。

三、固体废物产生与处置情况

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(边角料、不合格品、废气收集系统收集的粉尘)、危险废物(废乳化液空瓶、废乳化液)及生活垃圾。其中一般固废外售给个人王文华回收处置；废乳化液委托无锡丰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处理；废乳化液空瓶委托江阴市江南金属桶厂有限公司收集处置；生活垃圾委托江苏阳光朗洁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清运处理。

四、固体废物储存设施建设情况

危废暂存间面积约8平方米，地面为环氧地坪，设置导流沟、收集井，配备监控探头，标识标牌较规范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根据验收监测报告(固废)结论，结合现场检查情况，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基本符合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9-2001)及其修改单、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7-2001)及其修改单文件要求，同意苏州瀚鹏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电动汽车铝制车架 98 万件、电视机铝制外框 2 万件、LED 铝制散热片 20 万件、LED 平板灯铝制外框 100 万件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。

六、建议及要求

- 1、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，完善进出库台账。
- 2、按照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相关文件(苏安办(2019)43号、苏安办(2020)13号)要求，加强废铝屑安全管理。

七、验收组成员

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。

苏州瀚鹏金属材料有限公司

2021 年 8 月 21 日